

# 昌乐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##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昌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报送工作的通知》的相关要求，坚持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原则，现公布昌乐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我局联系（地址：昌乐县城关商务社区 6 号楼 1305 室，邮编：262400，电话：0536-6288110）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4 年，昌乐县综合行政执法局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管理，综合运用文字、图像等多种方式，及时全面公开通知公告、工作动态、行政执法类等相关信息，以增进公众对综合执法工作的了解和理解。本年度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19 条。其中，工作动态 256 条、通知公告 24 篇、行政执法类 38 条。

##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明确申请公开事项，畅通受理渠道，规范公开程序。2024 年内未收到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。

#### 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落实信息公开工作责任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加强主动公开目录和事项标准梳理，确保公开信息依法、全面、及时和准确；坚持“涉密信息不公开，公开信息不涉密”，对拟发布在政府网站的政务信息通知，涉及到社会关切的行政执法类信息、建筑垃圾运输资质中标企业及运输车辆等需公开信息工作严格审查，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。

####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昌乐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以官方门户网站和局官方微信“昌乐综合执法”为主平台，以昌乐报纸、昌乐电视台、“今日昌乐”等渠道为子平台，将有关政策文件、政务动态信息等及时主动公布。

#### 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建立健全工作制度，完善工作机制，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明确分管领导和工作人员，责任到人；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审签、保密审查、依申请公开和责任追究等相关制度，强化日常动态检查和定期检测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保证信息公开工作依法合规；并将政府信息公开纳入单位重要工作来抓，做到应公开尽公开，有序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986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（四）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（六）其他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	0	0	0	0	0	0	0	

	他处理	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					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	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。

2024 年度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问题，主要在以下几方面：一是公开目录规范性、信息公开及时性等方面还需进一步优化；二是与群众对综合执法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日益增长的需要和期待相比，还有一定差距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我局将深入探索政务公开的内容及要求，加大信息公开范围，进一步回应社会关切的重点问题。严格把好依申请公开办理效率和答复质量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更大进展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(一) 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本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(二)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。根据《2024年昌乐县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》安排，涉及我局责任事项已全部落实到位。

(三)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情况。2024年度，昌乐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牵头办理政协提案主办3件，协助办理4件，人大建议协助办理3件，均在规定时间内提前办结，办复率、解决率、见面率、满意率均达到100%。主要涉及到校园周边、停车秩序等方面。

(四)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昌乐县综合行政执法局立足城市管理和执法新形势、新要求，以打造“智慧城管、温情执法”品牌为目标，坚持“数字赋能”，在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指导、建筑垃圾运输处置、群众诉求办理、综合行政执法等方面，创新运用智能化、信息化手段，进一步提升城市管理和执法效能，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，我局政务公开工作提供坚实基础。

(五)报告数据统计说明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。

(六)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。无。

(七)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报告的事项。无。

昌乐县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25年1月11日